

启示录12章之三受苦中蒙保守

各位早安！我们来读《启示录》12章13节到最后，求上帝带领。

“龙见自己被摔在地上，就逼迫那生男孩子的妇人。于是有大鹰的两个翅膀赐给妇人，叫她能飞到旷野，到自己的地方，躲避那蛇；她在那里被养活一载二载半载。蛇就在妇人身后，从口中吐出水来，像河一样，要将妇人冲去。她却帮助妇人，开口吞了从龙口吐出来的水。龙向妇人发怒，去与她其余的儿女争战，这儿女就是那守神诫命、为耶稣做见证的，那时龙就站在海边的沙上。”

在这第三幅象征性的图画中，龙被摔在地上后就逼迫妇人，因为她是生产那男孩的，因此他企图消灭那妇人，实际上这是恨那一男孩的表现。我们特别要看到经文告诉我们，妇人得到鹰的两个翅膀，使她飞到旷野，在旷野中神为她预备一个地方，她在这里被养活一载二载半载，也就是一千二百六十天，或者四十二个月。她住在这里躲避那蛇的面，这龙还不愿放弃，从它口中吐出水来像河一样，要将妇人冲去。但是地开口吞了这河，因此龙就大怒，向妇人发怒。但当牠不仅在毁灭孩子的事上失败，也在攻击妇人的事上失败后，牠便偷偷逃走，去和其余的儿女征战，也就是那些遵守神的诫命、坚守基督耶稣见证的人。

这一幅图画怎么样来解释呢？我们就看到撒但既然不能打败基督，就继续疯狂地攻击教会。教会在肉身上使弥赛亚降生，也透过生产使人类得救，这一切都是上帝奇妙的带领。他向教会发怒，撒但向教会发怒，因为教会见证了基督。但是主保护他的百姓，他用鹰的翅膀背负他们，在苦难的旷野中，也在奇妙供应的旷野中，上帝预备了地方，用圣道的吗哪喂养他们。教会住在这里躲避那蛇的面，也就是躲避撒但最直接而致命的攻击。撒但不能毁灭，这是《启示录》20章所说的整个千禧年，那恶者想要使教会陷入一连串谎言，一连串的风波，一连串的败坏，但是教会是不会受骗的。然而世俗人乐意喝这个世界河流的水，魔鬼欺哄教会失败后，便非常生气，决定要攻击妇人其余的儿女，也就是攻击别的基督徒。

在这段时间，教会同时经历好与坏，有撒但的逼迫，也特别有神的看顾，神使那恶者不能直接攻击教会、毁灭教会。在这一时期，神的百姓被圣道、吗哪喂养，并且在地上来藉着忍耐见证出神的平安。主已经为他们在旷野预备了地方，这段时间被描述为一载二载和半载，这就是两位见证人所预言的时间，福音正被宣扬到又广又远。接着有三天半，见证人被杀，他们的尸首躺在大城中的大街上，这是哈米吉多顿大战。这三天半是上帝对教会的试炼，其后就是最终的审判日。

因此很明显，这被描述为一载二载半载的时间始于基督第一次降世，并且延伸到他第二次来进行大审判之前。我们仔细研读《启示录》第20章，便能肯定这一看法。在那里也是一样，教会在躲避那蛇的长时间被养活，因此撒但的影响力被抑制。接着有一段非常短的时间，期间魔鬼聚集在歌革和玛各的军队中，要攻击圣徒的营，不久之后便是基督降临带来审判。

因此我们就看见在一段长时间也就是福音广传的世代，有四十二个月，也可以说是有一千年，也可以说有一载二载半载，也可以说有一千二百六十天，同时我们也看见有很短的时间就是三天半。那么三天半正好是一个完全期的一半，也就是很短促的有一段特别受迫的时间。同时我们也看见有审判日来临。所以在1, 12, 13章中，我们找到这段时间的三种讲法，只是其中稍有差异。事实上，四十二个月等于一千二百六十天，又等于一载二载半载。所以在这三个例子中，我们都处理这三年半的时间。

为什么是三年半呢？我们必须记得，在旧约的时候，以色列人在亚哈王手下受苦，有大旱三年半。而那段时间，神的教会被迫迫，也是没有被毁灭，显出了神极大的保护。而且这三年半也的确是完全期的一半，表明这段时间是被限制的，也是有上帝奇妙的护理和供应。旷野在人看来是非常荒凉，但是在神的手中却是有奇妙的供应。

所以，我们不认同说，这三年半，这整个这段时间，就只是指向将来主耶稣再来之前那样一个未来时段，我们相信这正是在这个时期教会在整个末世阶段的总的时期。这段时期在上帝的掌握中，从基督第一次来到第二次来，教会被迫迫却没有被毁灭，神的道产生巨大的影响力，神的百姓得到属灵的供应。其实一载二载半载第一次出现在《但以理书》7章25节，后来我们在12章7节也都看得到，这是一段敌基督不断地迫害福音时期，但是敌基督的势力被控制。约翰强调尽管敌基督的灵已经在世上，但是主仍然在保守。所以在《启示录》中，这段三年半的时间是指整个福音时代，整个末世时代。

接着是三天半，期间从无底坑出来的兽将会杀害见证人，并压制福音的声音。我们相信也是指向主再来之前会有一段特别严重的迫害，但是对于以受苦的心志为兵器的教会来说，我们是毫无所惧，因为主已经装备了、供应了、带领了他的圣徒。被天使长米迦勒从天庭中赶出来的红龙，发现他原先所统管的也不再完全听命于他，因此他就只能退守到地与海交界的沙滩上。所以，这红龙是节节败退，但是却猖狂进攻。虽然约翰没有明言，但从《启示录》13章1节，我们来看他的这个动作，是要从他的老巢中，也就是海中，召唤海兽，并借此来逼迫妇人其余的儿女。

因此，从上下文我们可以看到十分明显，它一方面显示在红龙和羔羊男孩的征战中撒但节节败退，但在另一方面，却又显出魔鬼负隅顽抗。在灵界的征战中，他已然败落，但在他死刑已定，但尚未行刑之前，红龙仍旧要张开大口，吞吃圣徒。

苦难和逼迫是圣徒无法避免的，但灭亡却绝非圣徒的宿命。因为藉着羔羊的血和圣徒在信仰的持守，最后的胜利却非圣徒莫属。这一信念绝非一厢情愿的幻想，更不是把把头埋在沙中不管现实恶劣情境的盲目信仰，而是植根在羔羊男孩已经从死里复活的历史事实，并且已经正义打败了邪恶的这种属灵的知识之上。

这正是约翰为何要让读者至死信守为基督见证的原因。如果一心回避苦难，我们最终所要面对的是死亡，但若和我们的主一样坦然对待，等待我们面前的却是复活、生命和宝座。所以，这样的主旨对我们的鼓励就不言而喻，也是清晰无比。

很多人常常担心我们如果为信仰付出太大的代价，是不是会冒犯这个世界和他人，被别人看作是走火入魔？但是这段经文却强调，我们应该冒一切的危险和代价，为主作见证，甚至不惜付出生命的代价，因为我们的主必然在保守供应他的百姓。他给撒但划了地界，划了界限，所以我们理当在主得胜的基础上再来靠主得胜。

所以我们就看见在这里关乎整个《启示录》的主题，一个奋斗的教会、一个争战的教会、一个以受苦的心志为兵器的教会，才是主所器重的教会。我们在为主作见证时，必须受苦和争战，正如羔羊所经历的一样。

事实上今天基督徒因着信仰受迫害乃至被杀戮，是超过以往的世代。所以布鲁斯在为这段经文写评论的时候，有一段极其精彩的话，他说，“他们对抗仇敌攻击的唯一方式就是忍耐、坚韧和忠诚地承认自己的信仰。这或许意味着受苦和死亡，但他们的主也正是透过受苦和死亡而得到胜利。掌管世界的是耶稣而非凯撒，耶稣是历史的主，那些在凯撒和其代表面前忠心承认耶稣的人就有份于他的得胜和完全。”

这是布鲁斯的一段话，我们也知道根据不少基督徒学者估计，现在每年全世界为基督殉道而死的人达到数万之多，有的说达到数十万。那因此这么多为主受苦的见证人如同云彩一样，岂不激励我们更应该为主摆上？

古巴的政府曾经将亚历山大弟兄下在监狱里，只是因为这一位从事青年事工二十多年的牧师，拒绝背弃他所信的基督。这位牧师饱受虐待，因吃生了蛆的东西而食物中毒，又被绑起来扔在结冻的湖上，最后被冻到失去知觉。他们甚至用通电的鞭子打他，使他因痛苦而昏过去三次。他的手脚和大腿上都带着枪伤，他因私藏《圣经》的罪名被关在一个类似棺材的盒子里，动弹不得，达到90天。又因为持守安息日拒绝工作而被丢到一个充满粪坑的化粪池中。他受到最严酷的折磨，他的妻子在他坐监狱的时候和他离婚，也带给他极深的痛苦。亚历山大弟兄曾经说过，“一个人只有经历了信仰的考验，才真正看到主给你的信心和忍耐是多么宝贵，这些不是自己能生出来的，乃是上帝给的。”所以感谢赞美我们的神，因为主在世人看来的旷野中，在世人看来各样艰难中，仍然得胜并保护教会，愿你牢牢记得。

我们一起来祷告：“天父，谢谢你，求你使我们持守为主受苦的心志，并以此为兵器，抵挡那恶者，愿你使我们得胜有余。祷告奉主耶稣基督的圣名。阿们！”